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目 录

一、单位概况	1
(一) 单位基本情况	1
(二) 单位收支情况	2
(三) 单位绩效目标	2
二、评价结论	3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3
(二) 评价结论	3
(三) 评分结果	4
三、部门履职成效	4
(一) 监测手段不断创新	4
(二) 系统运行安全稳定	5
(三) 安全播出保障到位	5
(四) 日常监测持续推进	5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6
(一) 安播短信发送预估数量未达绩效目标值	6
(二) 电视广告监测效率仍有待提高	6
五、有关建议	7
(一) 优化安播短信发送数量的预估和计划	7
(二) 提高信息化建设水平，持续推进监测能力提升	7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基本情况	8
(二) 评价组织实施	12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12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为了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更好地规范部门预算编制、执行的程序性和合理性、合规性，提升部门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更好地促进部门履职、部门管理和事业发展。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我们对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进行了整体评价。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单位基本情况

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于2007年8月13日成立，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相当于正处级。

2. 单位主要职能

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承担全市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工作，参与制定广播电视安全应急预案；开展全市广播电视节目播出技术和内容的监控；承担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广播电视视频点播等业务的监测工作；承担各区广播电视监测的指导培训工作。

3. 单位内设机构及职责范围

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无内设部门。

4. 单位人员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制核定数4人，实有在编人数4人。

5. 单位资产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资产总额共计81.05万元，其中：流动资产3.22万元，非流动资产77.83万元。固定资产原值336.65万元，净值77.84万元。

2023年度本单位公务用车核定数0辆，实有公务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二）单位收支情况

1. 单位预算收支情况

2023年度，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年初预算收入211.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8.25万元，项目支出43.20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收入350.91万元，较年初调增139.46万元，调增的主要原因为追加了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以及监测监管支出。

2. 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度，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决算支出336.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5.19万元，项目支出160.92万元。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预算执行率为95.78%。

（三）单位绩效目标

1. 单位中长期目标

根据总局监测监管要求和新形势、新业态的发展，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健全、完善监测能力和体系建设。根据安全播出要求，探索研发广播和电视信号源比对系统，对中央台、市台、各区台广播电视同步转播工作进行全程监测，保障重要时段广

播和电视节目完整转播，对现有广播和电视内容分析系统维护升级，推动语音识别、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在系统中的应用，提高监测效率和准确性，降低人工干预度，为广电相关业务处室的管理提供更全面、精准的数据支撑和技术保障。

2. 单位年度目标

2023年度，根据部门职责与预算安排，本年主要完成绩效目标为：1. 做好广播频率、电视频道的监测。2. 做好广播、电视广告监测。3. 做好互联网视听节目监测。4. 做好宾馆酒店视频开办点播业务监测。5. 持之以恒做好日常各项系统设备维护工作。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整体预算评价的对象为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2023年度单位整体预算（包括基本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时段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评价结论

2023年，在市文旅局的支持下，经过市广播电视监测站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一是完成广播频率、电视频道的监测工作。二是对广播、电视广告进行监测。三是做好互联网视听节目监测。四是对宾馆酒店视频开办点播业务进行监测。五是完成日常各项系统设备维护工作。但也存在仍需改进之处，如安播短信发送预估数量安播短信发送预估数量未达绩效目标值和电视广告监测效率仍有待提高等。

（三）评分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问题导向的原则，重点评价部门管理、部门履职以及部门绩效等指标。在此基础上，以相关的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结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2023年度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3.85分，等级为“优”，详见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3年度，市广播电视监测站紧紧围绕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指标任务，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开展。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监测手段不断创新

2023年监测站对广播和电视内容分析系统进行了优化升级，既实现了对电视节目敏感人物进行分析、识别、预警、统计功能，实时更新敏感人物特征库。也实现广播录音自动转写功能，通过AI知识库实现敏感内容、特定内容预警和提取，并通过人工质检辅助实现广播内容违规统计并生成统计报表。同时，监测站依托专业监测服务平台，系统对全市16家属地持证网站和APP进行了全天候监测，自动侦测并处理了数百条涉政、涉黄、涉暴恐等违法违规内容。此外，监测站采购上线了广播电视信号源比对分析专用设备，与现有的广播电视监测系统功能相适配，采集7套电视节目和6套广播节目信号源进行比对分析，实

现异态发现、实时报警、界面展示、统计分析、录像回放等功能。

（二）系统运行安全稳定

首先，监测站根据新修订的《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手册》，修订了10项安全生产制度，并加强了UPS供电系统的维护，以应对南京夏季的雷暴天气。其次，每季度进行网络安全巡检，确保机房网络安全。第三，严格落实日常检查制度，上半年进行了7次区台巡查、10次节假日及安播期前检查、5次机房精密空调巡查和3次网络安全巡检，并上报了34条隐患排查线索。最后，在“安全生产月”期间，监测站开展了UPS电源和灭火应急演练，以及参与多项安全播出和消防应急演练，提升了员工的应急处理能力。

（三）安全播出保障到位

监测站全力保障全市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坚持全年无休值班，人均年值班近40天。在重要安播期如春节、全国两会、大运会、亚运会等，监测站迅速转发安播预警信息，全年共发送150余次，总量超过10,000条。重保期前，监测站均提前召开部署会，排查隐患，全方位准备技术保障，并紧密配合局机关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全年以严谨负责的态度，圆满完成了各项重要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任务。

（四）日常监测持续推进

监测站每日对市、区两级频率频道、转播节目、开路电视、地面数字电视等进行传输质量监测，每天三次对全市的10个黑广播监测点进行监听。2023年全年广播、电视发布公益广告

150,123条次，商业广告496,085条次，涉嫌违规289条次，总违规率为4.47‰。广播发布公益及商业广告163,421条次，涉嫌违规159条次，总违规率为9.73‰。电视发布公益及商业广告482,787条次，涉嫌违规130条次，总违规率为2.69‰。未发现“软色情”等低俗庸俗媚俗广告。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安播短信发送预估数量未达绩效目标值

保障全市广播电视的安全播出是监测站最重要的一项工作，其中安播短信的发送作为保障信息及时传达的关键环节，其重要性不言而喻。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监测站计划全年发送安播短信条数应达到或超过1万条。然而，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尽管监测站努力完成了广播频率、全市广播和电视广告监测条次等指标，但2023年安播短信的发送数量为“9,083条”，仍未能达到预定的目标。主要原因为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的关键年份，安播短信发送数量较多，广播监测站在预估2023年安播短信发送数量时未充分考虑到每年实际工作中的变化，导致绩效目标未能实现。

（二）电视广告监测效率仍有待提高

广播监测站对南京市区两级电视播出的电视广告仍然采用的是人工监测，对各电视频道进行人工抽查，监测效率较低。人工监测一是存在消耗人力，人力成本较高，难以做到全天候多频道实时监测；二是人工监测可能存在遗漏、难以及时复核监测成果、统计监测数据不方便等问题。

五、有关建议

（一）优化安播短信发送数量的预估和计划

考虑到每年实际情况的变化，如重要会议、节假日、突发事件等，监测站可以考虑建立安播短信发送数量的动态调整机制，通过收集和分析历史数据，结合当前形势和预测，合理预估和调整每年短信发送数量。每年初，监测站可结合历史数据、当前形势和未来预测，对安播短信发送数量进行动态预估，并允许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根据重大事件、节假日等实际情况进行弹性调整。这样的策略将确保短信发送量既能满足实际需求，又能避免资源浪费。同时，通过加强数据分析和预测能力，不断提升预估的准确性和有效性，为全市广播电视的安全播出提供坚实保障。

（二）提高信息化建设水平，持续推进监测能力提升

广播监测站目前仍采用人工抽样监测的方式对电视广告进行监测，效率不高且较为耗费人力。可以考虑委托经国家广电总局认证的企业提供的电视广告监测系统，针对南京市区两级电视播出机构播出的广告进行自动监测，对违规违法广告及广告播出量进行自动统计，监测结果由人工复核，将现有的人工监测改为“系统监测+人工复核”模式，可大力提升电视广告监测效率，对电视广告进行长时间的自动检测，保证监测的时长和质量，提高检测结果的统计效率与质量。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评价目的

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是从政府职能出发，根据预算部门设定的部门战略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门履职情况、预算管理水平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能够准确找到市广播电视监测站支出管理的强弱项，促进其不断改进和创新已有的管理方式，提高管理效能和管理质量。在评价范围上，不仅包括项目支出，还涉及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在评价内容上，整体预算绩效评价关注的不仅是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关注部门全部财政资金的总量安排合理性、资金结构与单位核心职能的匹配关系、资金安排对单位战略目标的支持程度，从更全面的角度为财政专项资金的合理分配提供参考依据。

通过对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2023年度整体预算进行绩效评价，了解部门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系统评价财政预算资金在广播电视监测中所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实际效果，总结广播电视监测实施、资金管理的经验，分析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完善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重要依据。

2. 评价依据

法律法规和政策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

部门规章

(1)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 财政部《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财预[2021]101号）

(3) 财政部《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

(4) 江苏省财政厅《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苏财绩[2022]51号）

(5)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

(6)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宁财绩[2020]359号）

其他被评价单位财务资料及业务管理有关材料。

3. 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遵循“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以及“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采用“绩效优先”、“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主要从决策、过程、履职、效益、满意度等五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

(1) 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

各个工作部门都有其自身特定的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评估模式要形成相应的工作个性指标，根据不同的考评目的和考评对象进行指标设计，应从实际情况出发，使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充分体现所考评对象工作的性质、工作内容和特点。评估模式中设置共性指标，直接显现各个部门之间横向的可比性，有助于绩效评估在更大的范围内迅速推广，增强评估本身的绩效。共性指标主要集中于投入和过程环节，个性指标主要集中于产出和效益环节。

（2）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

定性指标是指不能用数据计量的，而只能通过描述性的语句来表述其内容和程度的指标，多是各项能力态度类指标，比如沟通能力、创新能力、领导能力、责任感、主动性等。本绩效评价体系的定性指标的筛选主要采用德尔菲法，运用该方法时，各位专家之间相互独立，各自回答研究者提出的问题，研究者与专家之间可以进行反复沟通与讨论，最终获得咨询结果，以此来确保定性指标的科学性。

（3）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

评价指标遵循主客观相结合的原则。其中，客观指标是指反映客观现象的指标，是反映实情的指标。主观指标也称感觉指标，是指反映人们的感觉、愿望、态度、评价等主观情况的指标，是反映民意的指标。本绩效评价体系的客观指标数据主要是参照文献和政府官方网站文件，主观指标数据是依靠各方专家打分及调查问卷来获取。

（4）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

政府绩效评估指标设计应该坚持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过程方面主要是对政府部门职能评价、财务性指标评价和一些常规性评价，约占该指标体系的46%左右；结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和部门绩效两方面，约占该指标体系的54%左右。

4.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以下几种：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方法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指标体系

本次整体预算评价指标体系分为四大部分，包含4个一级指标，即决策、过程、履职、效益，涵盖项目从管理实施至部门履职和取得效果的全过程，详见《2023年度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

评价体系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决策与过程指标满分46分，该部分反映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等情况；部门履职效益及满意度指标满分54分，该部分反映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的实现情况。

（二）评价组织实施

2023年度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整体预算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前期准备阶段（2024年4月26日至4月30日）

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进入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单位职能，设计了基础数据调查表，为后期的数据获取、现场核查做了充分的准备。

（2）组织实施阶段（2024年5月6日至6月7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单位情况进行核查，核查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调查表的收集核对。评价人员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各项工作安排、进展情况；对单位基础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等方面的内容。

（3）综合评价阶段（2024年6月11日至6月24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调查问卷等资料，综合书面评审意见和现场评价结论等情况，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了评价指标打分，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附件：

2023年度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站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部门（单位）本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察工作计划制定情况的健全程度。	1	健全	1.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计划制定，工作计划制定得1/2权重分； 2. 工作计划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相关得1/2权重分。	健全	1.00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部门（单位）是否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考察中长期规划的健全情况。	1	健全	1. 考察部门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部门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考察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 3. 计划、目标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1.00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合理	1.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2. 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 3. 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4. 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理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明确	1. 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了核心绩效指标。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明确	2.00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科学	1.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的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 2. 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各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并经过科学论证； 3. 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 4. 部门内容项目之间是否存在重复交叉，与其他部门项目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科学	2.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执行情况。	2	规范	1. 部门预算是否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时间和流程执行； 2. 各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3.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过程	预算执行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非税收入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分值。	100%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1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上年度实际支出数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0%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比率>0%，不得分。	0%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计安排数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不得分。	89%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结转结余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	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10%≤比率<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 3. 比率>10%，不得分。	0%	1.00
		预算执行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2	1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达到或超过100%，得满分；在100%以下则按预算执行率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95.78%	1.92
		预算调整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调整程度。	3	0	预算调整率=ABS（新预算的金额-原预算的金额）/原预算金额*100%。 ①预算调整率等于0%，得满分；②0<预算调整率<20%时，得1/2权重分；③预算调整率≥20%时，计0分。	59%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支付进度符合率	部门（单位）本年项目资金支付是否符合预计程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2	1	支付进度符合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一般为半年度）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一般为半年度）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评分规则：得分=支付进度符合率×分值。	97%	1.93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的健全程度。	2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预算管理制度计1/2权重分；②管理制度科学健全计1/2权重分。	健全	2.00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考核部门（单位）非税收入管理是否合规。	2	合规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得满分，较合规酌情给分，不合规不给分。	合规	2.00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部门（单位）是否公开预决算信息。	2	公开	预决算信息全面公开得满分，部分公开酌情给分，不公开不给分。	公开	2.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2	完善	部门基础信息完善得满分，较完善酌情给分，否则不给分。	完善	2.00
		绩效管理覆盖率	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管理是否全覆盖。	2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全过程绩效管理的资金数/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绩效管理覆盖率≤60%不得分。	100%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2	合规	1. 资金管理使用（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非专款专用的情况； 2. 资金的收缴和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 3. 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规	2.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2	规范	1.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流程报请使用； 2. 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3. 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4. 资产是否经清查和统计，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5. 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是否充分，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使用情况。	1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项目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健全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1.00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1	规范	1. 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 2. 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所有的制度内容，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 3. 是否按要求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运行活动而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项目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对完成项目运作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健全	1. 各项目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2. 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补助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协调机制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执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有效	相关人事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计满分，否则按实际执行情况得分。	有效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按照上级规定控制在岗人员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员成本的控制情况。	1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①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②80%≤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1/2权重分，③在80%以下不计分。	100%	1.0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人事管理制度，计1/4权重分；②相关人事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4权重分；③相关人事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计1/2权重分。	健全	1.00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开展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是否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情况。	1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1/2权重分，③小于80%计0分。	1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部门（单位）纪检监察工作是否有效开展，用以反映纪检监察工作的实施情况。	1	有效	①完成纪检监察工作，未发生重大违纪情况得满分；②发生重大违纪情况计0分。	有效	1.00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部门（单位）组织建设工作是否即时完成，用以衡量组织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1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1/2权重分，③小于80%计0分。	100%	1.00
履职	经济效益	监测广播频率、电视频道数量	全年监测广播频率、电视频道数量。	7	=25个	完成目标数计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25个	7.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全市广播、电视广告监测条次	全年监测全市广播、电视广告条次。	7	≥10万条次	完成目标数计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5.01万条次	7.00
		监测开办点播业务星级酒店家数	全年监测开办点播业务星级酒店家数。	6	≥10个	完成目标数计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5个	6.00
		监测视听节目服务网站数量	全年监测视听节目服务网站数量。	6	≥150个	完成目标数计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203个	6.00
		有线停播、劣播发现率	全年有线停播、劣播发现情况。	6	≥90%	完成目标数计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00%	6.00
		无线发射停播发现率	全年无线发射停播发现情况。	6	≥90%	完成目标数计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00%	6.00
		安播短信全年发送条次	全年安全播出短信发送条次。	8	≥1万条	完成目标数计满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每少500条扣1分，扣完为止。	9083条	6.00
效益	社会效益	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反映是否具备良好的社会效益。	4	良好	具有良好社会效益计4分，否则酌情扣分。	良好	4.00
	可持续发展	应急广播平台操作、日常维护、故障发现与排除等方面业务训练及全网演练，指挥发布流程的梳理规范	反映部门突发、应急事件处置、管控建设及执行情况。	4	规范	应急广播平台操作、日常维护、故障发现与排除等方面业务训练及全网演练，市级应急广播平台指挥发布流程梳理规范计满分，否则视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较规范	3.00
合计				100				93.85